

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 省乡镇企业局、省农行关于筹集资金 抓好乡镇企业续建项目扫尾 工程的意见的通知

一九八六年五月七日

川办发〔1986〕42号

省乡镇企业局、省农行《关于筹集资金抓好乡镇企业续建项目扫尾工程的意见》，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，现转发你们，请参照办理。

关于筹集资金抓好乡镇企业续建 项目扫尾工程的意见

省人民政府：

最近，我们到简阳、蓬溪、广安、达县、渠县、南充等县，就当前乡镇企业续建项目及其资金筹集、使用情况进行了调查，并与各县党政领导和乡镇企业、农业银行等部门进行座谈研究。这些县由于各级党政领导对乡镇企业的重视，在银根紧缩、资金十分困难的情况下，仍保持了继续发展的势头。但是，各地续建项目较多，资金缺口较大，要求解决的心情迫切；而有的县乡镇企业局和农业银行对急需扫尾的项目又调查研究不够，统筹协调较差，对所需资金心中无数。因此，不少县本来可以解决的问题未及时解决，一些能够扫尾的项目不能竣工投产。

为了解决好这方面的问题，经同这些县具体研究，提出了以下几点意见：

一、通过各种渠道，落实资金来源。当前，乡镇企业续建项目的资金来源是：

1、企业自筹。采取群众集资、带资入厂、引进资金等办法筹集部份资金。

2、农行贷款。为了加强和改善宏观控制，农业银行要同乡镇企业局一起，一个企业一个企业地落实今年年底前能收回的逾期设备贷款数额，加上今年新增设备贷款指标，即可

作为今年设备贷款发放计划，提前安排使用。

3、信用社贷款。信用社在交够存款准备金和解决农业生产资金合理需要的前提下，如资金有余，可统筹安排发放乡镇企业设备贷款。

4、省、地、县各级财政拿出的乡镇企业发展基金和支持丘陵大县、扶贫县所安排的资金。

5、去年未发行完的金融债券，可继续发行，并相应发放特种贷款，用于经济效益特别好而自有资金又不足的续建项目的设备贷款。

以上五个方面的工作抓好了，各县都可筹集一定资金，使大部份续建扫尾工程迅速竣工投产。例如达县通过统筹安排，可筹集资金一千万元以上。其中：自筹五百万元；引进资金一百四十万元；发行金融债券、发放特种贷款一百万元（由县财政贴息）；银行年底前计划收回、现在能提前发放的贷款一百八十万元；丘陵大县资金三百五十万元。这些资金，即可解决十八个续建扫尾项目。

二、认真摸底排队，用好用活有限资金。为了充分发挥资金的投资效果，做到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，各县应由县委或县政府领导牵头，组织计经委、乡镇企业局、农业银行、财政等部门的负责同志，现场办公。对在建项目逐个进行调查，然后分别轻重缓急择优安排，把有限的资金用在效益最好、投资不多、见效最快的续建扫尾项目上。在具体安排时，要认真精打细算，集中解决当前急需解决的关键问题，可以分两步走的不要一步行。例如蓬溪县明月淀粉厂，刚建成又要求贷款十五万元搞综合利用。渠县石佛饮料厂，要求贷款十五万元添设备。经现场审查，淀粉厂应在加工正常，有了效益后再上综合利用。饮料厂只需要解决三万七千元购置冷冻机、高密度过滤器，便可保证质量，正常生产。这样，就可节省资金，安排解决更多的续建项目扫尾。

三、落实班子，加强领导。对确定安排扫尾的项目，要抽调得力干部，明确责任，落实奖惩。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，做到节省资金，缩短工期，限期投产。

四、对现有企业所需流动资金，凡是生产经营正常、经济效益较好的，银行、信用社在核定企业定额流动资金，落实补充自有流动资金计划后，应尽力抓紧帮助解决，以促进企业正常生产。

五、狠抓现有企业的经营管理。据了解，有的县还存在着重发展、轻管理，重速度、轻效益的倾向。这个问题不认真解决，将会使已建成的企业不能充分发挥效益，不仅对国家没有贡献，群众难于得到实惠，也不利企业自身健康发展，同时还会使信贷资金周转不灵。因此，这些县的乡镇企业局已确定一名局长，带领两三名专管干部，巡回区、乡，专门抓好骨干企业的经营管理，要通过一个企业一个企业地分析研究，肯定其成绩，研究其问题，落实其措施，达到挖掘企业潜力，提高经济效益的目的，使企业建成一个，巩固一个，并力争尽快抓出成效来。

以上报告，如无不妥，请批转各市、地、州、县执行。

中国农业银行四川省分行 四川省乡镇企业管理局

一九八六年四月二十八日